

证券代码：874147

证券简称：曲靖阳光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 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李燚宽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2 月 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 任命原因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定增设职工董事。

#### (三)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李燚宽先生，1996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9 年 09 月至 2022 年 06 月，任成都中加瑞辰当代影像有限责任公司公共教育专员；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09 月，任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3 年 09 月至 2024 年 05 月，任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党群人力资源中心企管部副部长；2024 年 05 月至今，任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兼总经理助理。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公司职工董事任命有利于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5-045）。

### 四、备查文件

《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